

合同登记编号：

S H B J Z D Q K 2 4 1 2 1 9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绍兴市总氮管控技术支撑项目

委托方（甲方）：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受托方（乙方）：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签订时间： 2024年12月19日

签订地点： 北京、绍兴

有效期限： 2024年12月19日—2025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住 所 地： 绍兴市北海街道树下王路

法定代表人： 齐方良

项目负责人： 吴斌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绍兴市北海街道树下王路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受托方（乙方）：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住 所 地：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大羊坊 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海生

项目负责人： 彭嘉玉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外北苑大羊坊 8 号

电 话： 13366463273 传 真： ——

电子信箱： pengjy@craes.org.cn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绍兴市总氮管控技术支撑项目 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 项目对曹娥江流域和浦阳江绍兴段开展总氮

浓度时空分布规律和污染溯源研究，提出总氮污染控制对策建议，为实现曹娥江和钱塘江入海断面总氮浓度达标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2. 技术服务的内容：

(1)、曹娥江和浦阳江总氮时空分布特征研究

研究曹娥江和浦阳江总氮浓度的时空分布特征，利用加密监测手段，对总氮高污染河段的干支流开展监测，提供高时空分辨率的曹娥江流域总氮浓度分布特征，锁定曹娥江和浦阳江总氮浓度的高污染区域和时段。

(2)、多种溯源技术耦合的总氮溯源研究

开展曹娥江流域和浦阳江流域绍兴段污染源清单调查，结合统计核算、稳定同位素和河流水质模拟的方法，解析曹娥江大闸前断面和浦阳江交界断面的总氮污染来源和贡献率。

(3)、入海断面总氮控制对策建议研究

划分曹娥江流域和浦阳江绍兴段污染控制单元，核算和分配曹娥江流域和浦阳江绍兴段的总氮水环境容量，结合总氮重点污染源削减的模型情景分析，提出高时空分辨率的总氮控制策略和重点污染源的排放限值。

3. 技术服务的方式：提交《绍兴市总氮管控技术支撑项目》技术报告。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浙江省绍兴市；
2. 技术服务期限：2024年12月19日-2025年12月31日；
3. 技术服务进度：甲方按合同第四条完成付款，在此基础上，乙方在合同日内完成报告编制；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领域专家和甲方验收通过；
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2024年12月19日-2025年12月31日。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 (1) 水文、气象、经济发展、污染源和水质数据。
2. 提供工作条件:
 - (1) 中期评估、验收等会议室。
3. 其他: 无。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_____。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含税总额为: 510000 元 (伍拾壹万元整) 税率: 3 %;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 分期 (一次或分期) 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签订合同后,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起 10 个工作日内, 首付款 40% , 204000 元 (贰 拾 万 肆 仟 元 整);

(2) 项目验收后,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起 10 个工作日, 尾款 60% , 306000 元 (叁 拾 万 陆 仟 元 整)。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分行亚运村支行

地址: 北京 朝阳区 安慧里二区 4-26

帐号: 110060210010149012054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 (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对水样的测试及分析数据以及分析结果做好保密。

2. 涉密人员范围: 甲方接触技术秘密的所有管理人员及员工。

3. 保密期限：五年。
4. 泄密责任：承担环保主管部门提出的违约责任。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技术资料、基础工艺资料，以及合同规定开发的相关技术资料和数
据。在保密期限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双方共有的
信息。
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项目开发人_____。
3. 保密期限：五年。
4. 泄密责任：追究泄密相关人员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3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甲方在合作过程中不按乙方要求配合项目实施_____；
2. 乙方在合作过程中不按甲方要求配合项目实施_____。

第七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提交《绍兴市总氮管控技术支撑项目》技术报告_____。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通过验收会专家评审_____。
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通过验收会专家评审和甲方认可。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2025年12月，浙江绍兴_____。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

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乙、双）方所有。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6条约定，应当支付合同额 5%的违约金。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6条约定，应当支付合同额 5%的违约金。

3. 甲方未及时提供工作条件、相关材料的，乙方提交工作成果顺延；因其他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约定之相应条款时，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吴斌为甲方项目负责人，乙方指定彭嘉玉为乙方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承担以下责任：

1. 确定方案

2. 互通信息

3. 督促落实

一方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

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 提交绍兴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无；

第十四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

_____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
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_____；
2. 可行性论证报告：_____；
3. 技术评价报告：_____；
4. 技术标准和规范：_____；
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_____；
6. 其他：_____。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无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 8 份，甲、乙双方各执 4 份，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彭嘉玉 (签章)
项目负责人： 彭嘉玉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李海 (签章)
项目负责人： 彭嘉玉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1. 申请登记人： _____
2. 登记材料：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3. 合同类型： _____
4. 合同交易额： _____
5. 技术交易额： _____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